

债券简称：PR来工投
债券简称：14来宾工投债

债券代码：127042.SH
债券代码：1480572.IB

**2014年广西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临时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

受托管理人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XIANGCAI SECURITIES CO.,LTD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二〇二〇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2014年广西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宾工投”或“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湘财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湘财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湘财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4年10月30日，经国家发展改革委（以下简称“发改委”）印发的“发改财金[2014]2493号”文核准，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用名广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10亿元，期限7年，附设提前还本条款，自存续期第3年起，逐年按照发行总额的20%偿还债券本金。

二、债券要素

1、债券名称：2014年广西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4来宾工投债”）。

2、债券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发行日	预期到期日	评级	票面利率	发行规模（亿元）	剩余规模（亿元）
127042.SH、1480572.IB	PR 来工投、14来宾工投债	2014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6日	AA	5.97%	10.00	4.00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并附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4、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利息随当年度应偿还的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5、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协议发行。

6、簿记建档日：2014年11月25日

7、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4年11月26日

8、付息日：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11月2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

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9、兑付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26 日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投资者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认购的本期债券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购的本期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11、承销团成员：联合主承销商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销商为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监管银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重大事项

（一）控股合并子公司的事项

根据《来宾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无偿划转 5 家公司股权的批复》（来国资复[2020]38 号），同意将来宾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名下的广西来宾恒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来宾三江口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来宾万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来宾市桂中水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及广西来宾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全部无偿划转至广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名下。截至目前，广西来宾恒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来宾三江口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来宾万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来宾市桂中水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工商变更登记日为 2020 年 8 月 17 日；广西来宾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变更前，广西来宾恒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来宾三江口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来宾万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来宾市桂中水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均为来宾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来宾市人民政府。

本次变更后，广西来宾恒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来宾三江口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来宾万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来宾市桂中水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广

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来宾市人民政府。

（二）发行人本次控股合并的目的

发行人本次控股合并的目的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国有资产的运营效益，将增强公司的经营实力。

（三）影响分析

本次控股合并对公司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风险提示

湘财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次公告。

湘财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来宾工投及其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并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履行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计划管理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浩

联系电话：021-50293550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广西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之盖章页）

